

证券代码:605008 证券简称:长鸿高科 公告编号:2023-072

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截至2023年9月28日，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692,5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642,380,414股的比例为0.108%，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5.08元/股，最低价为13.98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000,490.66元（含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3年5月31日、2023年6月16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于2023年6月21日披露了《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本次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2.15元/股（含），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00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0元（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之日起6个月内，本次回购的股份拟用于股权激励，并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6个月内完成授予或转让，公司如未在上述期限内使用完毕，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将予以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3年9月，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692,5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642,380,414股的比例为0.108%，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5.08元/股，最低价为13.98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000,490.66元（含交易费用）。

截至2023年9月28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692,5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642,380,414股的比例为0.108%，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5.08元/股，最低价为13.98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000,490.66元（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的要求，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股份回购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0月9日

证券简称:城地香江 证券代码:603887 公告编号:2023-080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三季度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可转债转股情况:本次转股期间,累计共有23,000元“城地转债”转换成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量为947.97,占发行总量的0.0019%。

尚未转股的“城地转债”金额为1,198,500,000元,占发行总量的99.8750%。

三、股本变动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的本公司股份数据,2023年第三季度公司股本变动情况如下:

调整为242,655元。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自2023年6月1日至2023年9月28日期间,累计共有23,000元“城地转债”转换成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量为947.97,占发行总量的0.0019%。自2023年2月4日转股首日,累计共有1,500,000元“城地转债”转换成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量为60,326股,占发行总量的0.1250%。

● 未转股的“城地转债”金额为1,198,500,000元未转股,占“城地转债”尚有1,198,500,000元未转股,占“城地转债”发行总量的99.8750%。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1178号文核准,公司于2020年7月23日公开发行了1,000,007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00,000万元,期限为发行之日起6年。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2020]64号文同意,公司1,0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8月20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城地转债”,债券代码“136965”。

三、可转债转股价格及转股价格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和公司《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公司本次发行的“城地转债”自2021年1月20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票,转股价格为2021年1月20日的前一交易日的收盘价,即2021年1月19日的收盘价。

经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21年6月,公司以总股本355,587,343股为基数进行了权益分派的实施,登记日前进行转股的股数参与本次转增,相应

转增股已于2021年6月25日起上市。同时,根据可转债价格调整方案,公司可转债当前转股价格

调整为242,655元。

三、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自2023年6月1日至2023年9月28日期间,累计共有23,000元“城地转债”转换成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量为947.97,占发行总量的0.0019%。

尚未转股的“城地转债”金额为1,198,500,000元,占发行总量的99.8750%。

三、股本变动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的本公司股份数据,2023年第三季度公司股本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变动前 (2023年6月30日) 变动后 (2023年9月28日)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 /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60,767,119 460,768,000

总股本 460,767,119 460,768,000

四、其他

投资者对于上述内容如有疑问,可拨打公司投资者热线021-52806755进行咨询。

五、风险提示

鉴于公司当前股价低于城地转债的转股价,请投资者审慎判断是否要进行转债转股操作,对于投资者因转股导致的自身损失,由其自行承担。

特此公告。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8日

证券代码:603979 证券简称:金诚信 证券代码:113615 转债简称:金诚转债 公告编号:2023-089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三季度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累计转股情况:截至2023年9月30日,累计共有236,225,000元“金诚转债”转换成公司股票,累计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18,726,585股,占“金诚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3.2099%。

● 未转股的“金诚转债”股金额为763,775,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额的76.3775%。

● 本季度转股情况:自2023年7月1日至2023年9月30日期间,“金诚转债”转股金额为763,775,000元,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3,456股,占“金诚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06%。

● 需提请投资者注意的其他情况:因2022年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金诚转债”转股价格自2023年7月7日起调整为12.43元/股。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30日发布的《金诚信关于“金诚转债”因权益分派引起的转股价格调整提示性公告》。

二、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1226号文核准,公司于2020年12月23日公开发行了100万手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00,000万元。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1]5号文同意,公司1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1年1月4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转债简称“金诚转债”,转债代码“136915”。

根据有关规定和《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金诚转债”的转股期起止日期为2021年6月29日至2026年12月22日。

因2022年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金诚转债”转股价格自2023年7月7日起调整为

12.43元/股,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30日发布的《金诚信关于“金诚转债”因权益分派引起的转股价格调整提示性公告》。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自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9月30日期间,转股金额为43,000元,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3,456股,占“金诚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06%。

三、可转债转股价格

转股价格自2023年7月7日起调整为12.43元/股。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30日发布的《金诚信关于“金诚转债”因权益分派引起的转股价格调整提示性公告》。

四、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1226号文核准,公司于2020年12月23日公开发行了100万手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00,000万元。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1]5号文同意,公司1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1年1月4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转债简称“金诚转债”,转债代码“136915”。

根据有关规定和《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金诚转债”的转股期起止日期为2021年6月29日至2026年12月22日。

因2022年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金诚转债”转股价格自2023年7月7日起调整为

12.43元/股,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30日发布的《金诚信关于“金诚转债”因权益分派引起的转股价格调整提示性公告》。

三、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自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9月30日期间,转股金额为43,000元,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3,456股,占“金诚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06%。

四、可转债转股价格

转股价格自2023年7月7日起调整为12.43元/股。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30日发布的《金诚信关于“金诚转债”因权益分派引起的转股价格调整提示性公告》。

五、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1226号文核准,公司于2020年12月23日公开发行了100万手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00,000万元。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1]5号文同意,公司1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1年1月4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转债简称“金诚转债”,转债代码“136915”。

根据有关规定和《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金诚转债”的转股期起止日期为2021年6月29日至2026年12月22日。

因2022年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金诚转债”转股价格自2023年7月7日起调整为

12.43元/股,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30日发布的《金诚信关于“金诚转债”因权益分派引起的转股价格调整提示性公告》。

三、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自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9月30日期间,转股金额为43,000元,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3,456股,占“金诚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06%。

四、可转债转股价格

转股价格自2023年7月7日起调整为12.43元/股。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30日发布的《金诚信关于“金诚转债”因权益分派引起的转股价格调整提示性公告》。

五、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1226号文核准,公司于2020年12月23日公开发行了100万手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00,000万元。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1]5号文同意,公司1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1年1月4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转债简称“金诚转债”,转债代码“136915”。

根据有关规定和《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金诚转债”的转股期起止日期为2021年6月29日至2026年12月22日。

因2022年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金诚转债”转股价格自2023年7月7日起调整为

12.43元/股,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30日发布的《金诚信关于“金诚转债”因权益分派引起的转股价格调整提示性公告》。

三、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自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9月30日期间,转股金额为43,000元,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3,456股,占“金诚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06%。

四、可转债转股价格

转股价格自2023年7月7日起调整为12.43元/股。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30日发布的《金诚信关于“金诚转债”因权益分派引起的转股价格调整提示性公告》。

五、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1226号文核准,公司于2020年12月23日公开发行了100万手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00,000万元。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1]5号文同意,公司1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1年1月4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转债简称“金诚转债”,转债代码“136915”。